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8)

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300,000,000美元2.00厘息有擔保債券

(股份代號：40591)

## 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評估，相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同期錄得稅後淨虧損，約198百萬港元，本集團預期相關期間會錄得稅後純利在60百萬港元至65百萬港元之間。董事會認為上述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企業融資、交易及投資收入等核心業務之收益增長，同時，日益提升的內部管理能力和審慎的風險管理措施，不斷優化本集團的資產質量，有效地降低了本集團成本。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現時可獲取之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包括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而該帳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而有關資料可能作出調整及變更。本公司於相關期間之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刊發。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詳細閱讀二零二三年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胡平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胡平生先生（主席）；兩名執行董事蔡軍政先生及張春娟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瑛女士、田力先生及秦朔先生。